

成都中医药大学08年接收外校推免硕士生办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86/2021_2022__E6_88_90_E9_83_BD_E4_B8_AD_E5_c73_386282.htm 成都中医药大学欢迎

全国兄弟院校、相关专业并具有免试推荐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申请到我校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我校2008年硕士招生专业目录中所有招生专业均可接收推荐免试生。

一、申请条件

-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有为祖国科学事业献身精神且有科研潜力，道德品质良好，遵纪守法，有理想，有抱负，刻苦学习，勤于思考，有创新意识，身体健康。在校期间没有受过纪律处分。
- 2、获得其所在学校推荐免试资格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并符合我校推荐免试研究生条件（有意者请访问我校网站查阅）。
- 3、在校学习成绩优异，没有不及格或重修科目，总成绩排名须为本专业学生数的前10%。毕业时能获得学士学位。
- 4、身体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

二、申请材料

1. 《2008年成都中医药大学接收外校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申请表》一式2份；
2. 《2008年申请免试攻读成都中医药大学硕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信》2份（需要2名副教授或相当职称以上专家推荐，推荐信须密封并在封口骑缝处签上推荐人姓名）；
- 3、本科正式成绩单1份，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后，装入信封密封，并在封口骑缝处加盖教务处公章；
4. 各类获奖证书复印件各1份；
- 5、体现自身学术水平的代表性学术论文、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成果的复印件或证明。

三、申请程序

- 1、有意者，查阅成都中医药大学2008年招生专业目录，确定申请学院和申请专业；
- 2、请于10月11日前（以收到日期为准

）将应提交的全部申请材料直接邮寄到成都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全部申请材料一经收到，恕不退还；

3、10月13日左右通知初审合格者来校参加复试。申请人复试时须交验；学校推荐免试资格的有效证明信原件、国家英语水平考试四级证书原件或相关外语等级考试合格证书原件、各类获奖证书原件；

4、复试时间：10月15日-10月17日。复试具体时间、内容、复试形式等以学院通知为准；

5、我校对通过复试并同意接收为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外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发放正式接收函。取得我校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资格的申请人必须参加2008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报名，即在10月份教育部规定的时间参加网报，并于11月10日至14日内到申请人所在省（市）级招办指定报名点办理现场确认报名手续，凡未办理200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报名手续者不能被录取；

6、学生回校后尽快将由其母校所在省（直辖市、自治区）高校招生办公室签发的（加盖公章）《推荐免试硕士生报名表》寄到成都中医药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四、其他

1、接收免试生的录取类别一律为自筹经费；

2、接收比例为当年招生规模的0.5%；

3、如申请人提供的材料不真实或材料不全，一经发现取消申请人录取资格。

成都中医药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成都中医药大学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地址：成都市十二桥路37号 邮编：610065 电话：028-87786551 点击查看更多成都中医药大学相关信息>>>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